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消泡剂采购

项目比选公告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 2026 年度消泡剂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欢迎有资格的单位参加竞选。

一、基本情况

1. 采购内容：消泡剂（聚醚类）采购，主要用于垃圾渗滤液处理，消泡剂（聚醚含量 $\geq 70\%$ ），其他指标详见第四章技术质量要求。采购数量暂定约 100 吨，比选人根据实际需求有权调整货物采购数量，竞选人自行考虑货物数量调整及提前合同终止带来的潜在风险及可能造成的经济或其他损失。

2. 供货时间：项目服务期 1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竞选人接到比选人每批次供货通知后 24 小时内完成每批次供货服务，竞选人按需供货，竞选人应自行考虑并承担因供货次数的增加而产生的其他费用。

3. 供货地点：

洛碛餐厨污水厂（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桂湾村），单次运输消泡剂 1-2 吨（25KG 桶包装）；

洛碛渗滤液污水厂（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桂湾村），单次运输消泡剂 0.5-1 吨（25KG 桶包装）；

走马污水厂（重庆市九龙坡区走马镇灯塔村水头湾），单次运输消泡剂 0.5-1 吨（25KG 桶包装）；

界石污水厂（重庆市巴南区界石镇桂花村），单次运输消泡剂 0.5-1 吨（25KG 桶包装）；

夏家坝污水厂（重庆市渝北区双龙湖街道水竹林），单次运输消泡剂 0.5-1 吨（25KG 桶包装）；

黑石子渗滤液污水厂（重庆市渝北区黑沙路），单次运输消泡剂 0.5-1 吨（25KG 桶包装）。

4. 合同估算金额：192.50 万元（含税）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三、竞选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条件（竞选人提供诚信声明，格式详见第七章 竞选文件格式）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 竞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

（二）特定资格条件：

1. 竞选人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竞选截止日止，类似项目业绩累计销售金额不少于 58 万元。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合同协议书、对应发票复印件（或“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上查验结果截图”（<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index.html>））并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金额以发票或查验结果截图载明为准。业绩合同须至少包含合同签订时间及业绩类型，若合同中无法体现上述内容，则须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并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

注：类似项目业绩指消泡剂（聚醚类）销售业绩，消泡剂（聚醚类）用于污水处理。如果合同不能明确体现消泡剂（聚醚类）用于污水处理，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

2. 作为代理商或经销商的竞选人需具备竞选产品生产企业对参加本项目竞选的唯一授权，生产企业参加竞选的，不得再将自己的产品授权代理商或经销商参加本次竞选。

【竞选人为代理商或经销商时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与同一比选项目的竞选，否则均按否决竞选处理。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七章 竞选文件格式。】

（四）本项目不接受竞选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竞选。

四、比选文件获取时间及地点

有意参与竞选的单位，请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3 日止，每天上午 9: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按照下面两种方式的任意一种进行报名。

1. **现场购买：**竞选人须提供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及授权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如有）在工作日期间至重庆市江北区五简路重咨大厦 B 座 301 室获取比选文件。

2. **线上报名：**竞选人须将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及授权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如有）等资料的彩色扫描件发送至 463913445@qq.com（**邮件内容须注明比选项目名称、竞选人单位名称及联系电话**），然后代理机构将比选文件电子版发送至邮箱，同时纸质版竞争性比选文件（若有需要）邮寄至竞选人（邮费自理）。

比选文件售价 200 元/套，售后不退。未按上述要求报名并购买比选文件的竞选人，比选人和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其竞选文件。

注：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中须明确体现参与比选项目名称，并包含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如有）的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购买比选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购买比选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五、比选文件的澄清

1. 竞选人在收到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文字表述不清，图纸尺寸标注不明以及存在错、碰、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等应在 2025 年 11 月 24 日 10:00 前以书面形式（须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要求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澄清，文件发送至邮箱地址：463913445@qq.com。

2. 比选人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 10:00 前（北京时间）集中对成功购买比选文件并报名的各竞选人通过邮箱进行澄清回复。

六、竞选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1. 竞选文件递交起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6 日 9:30 起至 10: 00 止（北京时间）。

2. 竞选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厅（重庆市江北区五里店五简路 2 号重庆咨询大厦 A 栋负一层）。具体详见开标当天重咨大厦负一楼指示牌。

3. 不接受邮寄竞选。

4. 竞选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26 日 10:00（北京时间）。

5. 竞选开标地点：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厅（重庆市江北区五里店五简路 2 号重庆咨询大厦 A 栋负一层）。具体详见开标当天重咨大厦负一楼指示牌。

6.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竞选文件，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竞选文件。

七、比选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同时在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cesg.com.cn>）”、“《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cqiic.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网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比选人名称：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桂湾村智慧生态谷洛碛餐厨污水厂

联系人：廖老师

电 话：023-67213523

比选代理机构名称：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江北区五里店五简路 2 号重庆咨询大厦 B 座 301 室

联系人：蒋老师

电 话：15998975732

2025 年 11 月 19 日